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
83號

聯絡人：柏雪翠

電話：(02)2371-2121 #6106

傳真：(02)23113185

電子郵件：htpo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0900247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研究題目與議題建議、附件2-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科技研究計畫 研究構想書架構attch1 attch2

主旨：本署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科技研究計畫（以下簡稱科研計畫）徵求研究構想書，請轉知貴校相關人員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為持續蒐集彙整科學數據及專業研究資訊，以做為推動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所需之立論基礎，本年度擬持續辦理科研計畫。
- 二、本年度科研計畫辦理方式，依據規劃議題分為「政策需求指定研究議題」及「自訂研究議題」兩大類，單一計畫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200萬元為原則，執行期程為核定日起12個月。申請及審查方式分為兩階段，第1階段為申請者提出研究構想書，經審核後，發函通知通過第1階段之申請者，再提送細部內容之研究計畫書過署，第2階段審查，由審查委員會審查。
- 三、本次提送之研究構想書（以3頁A4為限），撰寫內容應包含下列各項：
 - (一)研究題目。
 - (二)研究經費。
 - (三)研究方法。
 - (四)與空污政策之關聯性。
 - (五)預期目標/成果。
- 四、研究構想書於4月15日前郵寄至本署第二辦公室(100臺北市秀山街4號14樓、柏雪翠副研究員收)，收件截止日認定以寄出郵戳為憑。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國內大專院校
副本：